

■ 2019年11月4日 星期一

证券代码:000818 证券简称: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:2019-080

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参与投资保利科技财务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保利财务”)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,即公司与保利财务、保利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保利科技”)、安徽华茂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安徽华茂”)共同投资设立《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》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登记为准)(以下简称“基金”),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币20,000万元,其中保利财务认缴出资10,000万元,系基金的普通合伙人,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基金管理人;公司拟以出资金额为5,000万元,保利科技认缴9,000万元,安徽华茂认缴出资5,000万元,均系基金的有限合伙人。

本次公司投资金额5,000万元,未超过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,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亦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基金基本情况

1.企业名称:保利科技财务投资有限公司
2.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0MA1G867F0F
3.住所: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142号23幢314-48室
4.法定代表人:林皓
5.成立日期:2016年07月06日
6.注册资本:15,000万元人民币
7.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8.经营范围:实业投资,投资管理,投资咨询,资产管理,创业投资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9.拟投资额及持股比例:认缴出资100万元,占实际缴出资额的0.50%。

1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三、投资合作方基本情况

1.企业名称:安徽华茂有限公司
2.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4110000010529B
3.企业地址: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新保利大厦27层
4.法定代表人:王永海
5.成立日期:1983年12月28日
6.注册资本:60,000万元人民币
7.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8.经营范围:矿产品购销;进出口业务,燃料油的经营,仓储;汽车、汽车零配件、建筑材料、玻璃、五金交电、化工产品及材料危险品除外);机械设备,仪器仪表,用具,首饰、服装、鞋帽、家具,有色金属,贵金属,文体用品及塑料的销售;与上项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服务;自有房屋租赁;承包境外生产资源项目的投资,进出口业务;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。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;不得从事本市市场经营政策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

9.拟投资额及持股比例:认缴出资5,000万元,占实际缴出资额的49.50%。

1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四、基金的具体情况

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1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五、安徽华茂

1.企业名称:安徽华茂有限公司
2.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40282MA2R04GP40
3.企业地址: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经济开发区潜阳路0098号
4.法定代表人:陈冬华
5.成立日期:2018年06月21日
6.注册资本:10,000万元人民币
7.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8.经营范围:服饰、鞋帽、针纺织品、皮革制品、五金制品、家用电器、电子元器件、工艺美术品、户外用品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制造、销售;化妆品、日用百货、金属材料(不含贵金属)销售;电脑软件开发;餐饮服务;旅游项目开发;农产品开发及关键技术咨询服务;市政工程、建筑工程设计、施工及维护服务;货物进出口技术;进出口贸易。(国家禁止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9.拟投资额及持股比例:认缴出资5,000万元,占实际缴出资额的49.50%。

1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1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1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1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1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1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1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1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1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1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2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2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2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2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2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2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2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2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2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2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3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3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3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3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3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3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3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3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3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3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4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4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4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4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4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4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4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4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4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4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5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5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5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5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5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5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5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5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5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5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6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6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

62.基金规模: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63.基金存续期限: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,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,到期自动清算,但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。

64.基金投资范围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65.基金管理费: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规模的0.5%从基金总收益中计提,由基金管理人收取,其余部分作为基金的净收益。

66.合同期限: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成立,若成立,合同期限为3年。各合伙人确认,基金之投资自成立之日起算,满4年后,若基金尚未退出,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1年,以此类推。

67.合伙协议:按照合伙协议,通过对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、非公开交易股票,有限合伙企业或其他投资项目进行投资,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对赌条款,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,对上市公司、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68.投资领域:基金主要投资目标为成长阶段股,并控股投资具有战略价值的军工企业和涉深企企业;围绕把控项目整体合并,在细分领域培育形成行业集群,被投资对象,包括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军民融合企业,以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为主。

69.基金投资期限:基金投资期限为5年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,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70.与公司的关系:保利财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,且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71.基金名称:佛山保利财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(暂定,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)